

#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

## 刑事裁定书

(2016)沪01刑初126号之七

犯罪单位上海[ ]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申彤集团),原名上海[ ]有限公司,注册地上海市[ ]  
[ ],实际经营地上海市[ ]  
[ ]。

犯罪单位上海[ ]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[ ]  
[ ]),注册地上海市[ ],实际经营地上海市[ ],法定代表人单  
[ ]。

罪犯马[ ],男,1980年8月27日出生于上海市,汉族,大学文化, [ ]、“申[ ]系”企业实际控制人,户籍所在地上海市[ ];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张[ ],女,1987年3月10日出生于上海市,汉族,大学文化,原系[ ]、上海[ ]有限公司财务经理,户籍所在地上海市[ ],住上海市[ ]  
[ ];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陈[ ],男,1981年6月28日出生于江苏省灌南县,汉族,大学文化,原系 [ ]、 [ ]

有限公司 [REDACTED]，户籍所在地江苏省 [REDACTED]

[REDACTED]，住上海市 [REDACTED]

[REDACTED]；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单 [REDACTED]，男，1983年7月19日出生于山东省高密市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 [REDACTED] 公司 [REDACTED]，户籍所在地山东省

[REDACTED]，住上海市杨浦区 [REDACTED]

[REDACTED]；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胡 [REDACTED]，男，1975年1月13日出生于上海市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原系 [REDACTED] 公司 [REDACTED]，户籍所在地上海市 [REDACTED]

[REDACTED]，住上海市 [REDACTED]；现

正在服刑。

罪犯徐 [REDACTED]，男，1982年1月13日出生于上海市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 [REDACTED] 公司 [REDACTED]、绍兴分公司 [REDACTED]，户籍所在地上海市 [REDACTED]；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高 [REDACTED]，男，1981年11月4日出生于山东省济宁市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原系 [REDACTED] 集团 [REDACTED]、 [REDACTED] 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，户籍所在地山东省 [REDACTED]；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高 [REDACTED]，男，1975年10月16日出生于浙江省湖州市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 [REDACTED] (上海) 有限公司 [REDACTED]、 [REDACTED] 集团 [REDACTED]，户籍所在地浙江省 [REDACTED]

[REDACTED]，住上海市 [REDACTED]；现正在服

刑。



刑。

罪犯曾■，女，1985年12月23日出生于甘肃省民勤县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■集团■，户籍所在地甘肃省■，住上海市■；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汤■，男，1981年2月10日出生于山东省济宁市，汉族，初中文化，原系上海■有限公司■，户籍所在地山东省■；现正在缓刑考验期间。

罪犯李■，男，1972年7月22日出生于黑龙江省北安市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原系■公司上海市公司、北京市公司■，户籍所在地黑龙江省■，住上海市■；现正在服刑。

罪犯刘■，男，1986年8月1日出生于上海市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原系■公司上海市公司■，户籍所在地上海市■，住上海市■；现正在服刑。

犯罪单位■集团、■公司、罪犯马■、张■等人集资诈骗、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一案，本院于2018年8月31日作出一审刑事判决，部分被告人提出上诉后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2月21日作出驳回上诉、维持原判的刑事裁定，本案现已审理终结。判决主文中涉财产部分为：扣押、冻结在案的赃款





七、拍卖或者变卖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坐落于山东省 [REDACTED] 。

八、拍卖或者变卖沈 [REDACTED] 坐落于上海市 [REDACTED] 。

九、拍卖或者变卖沈 [REDACTED] 坐落于上海市 [REDACTED] 。

十、拍卖或者变卖陈 [REDACTED] 坐落于杭州市 [REDACTED] 。

十一、拍卖或者变卖马 [REDACTED]、孙 [REDACTED] 坐落于上海市 [REDACTED] 。

十二、拍卖或者变卖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坐落于江苏省 [REDACTED] 。（地号：[REDACTED] [REDACTED]）

十三、拍卖或者变卖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坐落于江苏省 [REDACTED] 。（地号：[REDACTED] [REDACTED]）

十四、拍卖或者变卖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名下牌号为沪 AVS935 奥迪 A6 汽车。

十五、拍卖或者变卖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名下牌号为沪

AVW171 奥迪 A6 汽车。

十六、拍卖或者变卖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名下牌号为沪 AVW230 奥迪 A4 汽车。

十七、拍卖或者变卖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名下牌号为沪 ATP331 宝马 X5 汽车。

十八、拍卖或者变卖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名下牌号为沪 AFX659 奥迪 Q7 汽车。

十九、拍卖或者变卖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名下牌号为沪 AJZ165 奥迪 A6 汽车。

二十、拍卖或者变卖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名下牌号为沪 AHS818 宝马 X3 汽车。

二十一、拍卖或者变卖扣押在案的手表十四块。（详见扣押物品清单）

二十二、划扣上海 [REDACTED] 有限公司等名下的银行账户内的全部钱款。（详见附件一）

本裁定自裁定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审 判 长 李长坤

审 判 员 胡健涛

人民陪 审 员 王瑞方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四日

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

书 记 员 罗林骏



## 附：相关法律条文

### 一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六十四条

犯罪分子违法所得的一切财物，应当予以追缴或者责令退赔；对被害人的合法财产，应当及时返还；违禁品和供犯罪所用的本人财物，应当予以没收。没收的财物和罚金，一律上缴国库，不得挪用和自行处理。

### 二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五条

公安机关、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对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的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的财物及其孳息，应当妥善保管，以供核查，并制作清单，随案移送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挪用或者自行处理。对被害人的合法财产，应当及时返还。对违禁品或者不宜长期保存的物品，应当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。

对作为证据使用的实物应当随案移送，对不宜移送的，应当将其清单、照片或者其他证明文件随案移送。

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，应当对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的财物及其孳息作出处理。

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生效以后，有关机关应当根据判决对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的财物及其孳息进行处理。对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的赃款赃物及其孳息，除依法返还被害人的以外，一律上缴国库。

司法工作人员贪污、挪用或者私自处理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的财物及其孳息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；不构成犯罪的，给予处分。